

110 年臺南市就業平等業務工作分析報告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111 年 7 月

摘 要

勞動參與率部分，本市女性勞動參與率近自 108 年達到高點 55.2%後即大幅衰退，至 110 年僅 52.6%，值得密切關注本市非勞動力人口攀升幅度驚人，110 年較 109 年增加 3 萬 1,000 人，若交叉分析本市 110 年 65 歲以上人口比例，以及本市申請勞工保險退休金人數大幅增加，推測主要可能原因為人口結構高齡化。

本市 110 年申請育嬰留職停薪總件數為 28,130 件較 109 年申請總件數 28,806 件減少 676 件。勞動部於 110 年 12 月修法(父母雙方皆可申請)前雖以函釋放寬二胎父母同時申請育嬰留職規定，又於 110 年 7 月提高育嬰留職停薪津貼補助(60%到 80%)，然而就勞工保險局 110 年核定件數統計，本市申請件數仍然呈現衰退，尚無大幅增加申請人數。

110 年受理相關申訴案件總計 72 件次較 109 年減少 12 件次，其中就業歧視部分計 25 件次占 37.72%較 109 年減少 9 件次，職場性騷擾 36 件次占 50.00%較 109 年增加 2 件次，違反性別權益措施(生理假…等)11 件次占 15.28%較 109 年減少 5 件次，110 年就業歧視案件有微幅下降，但職場性騷擾案件申訴仍持續維持案件大宗。

統計 110 年就業歧視案件，其中以性別歧視 14 件次占 56.00%多數較 109 年減少 4 件次，其次分別為年齡歧視 7 件次占 28.00%較 109 年減少 2 件次、身障歧視 2 件次占 8.00%與 109 年持平、種族 1 件次占 4.00%較 109 年減少 1 件次、容貌歧視 1 件較 109 年增加 1 件，若以年度趨勢來看，就業歧視案件多以性別及年齡為主。109 年 12 月 4 日中高齡及高齡者就業促進法正式施行，正式界定 45 歲以上為中高齡及高齡者，若以年齡歧視案件再行細分，其中 45 歲以上年齡歧視為 4 件，3 件為未滿 45 歲歧視，顯示中高齡的就業困境仍是年齡歧視的主要原因。

延續 109 年探討育嬰留職停薪人數持續減少緣由。109 年觀測到本市育嬰留職停薪人數自 106 年高峰拐點趨勢向下，期間政府持續推動各項獎勵措施希望提高育嬰留職停薪人數，可是以 110 年六都數據顯示，新北市及台南市申請件數持續減少，以本市的減少成因，主要原因 2 個，首先為少子化，台南市生育率持續惡

化，110年0-2歲嬰兒數為33,588人，較109年減少2,505人，若以5年內統計（自105年）0-2歲嬰兒大幅減少26.5%，其次，0至未滿3歲幼兒收托率增加，以托嬰中心幼兒收托人數，自106年1,229人（收托率2.76%），至110年上升至2,497人（7.43%），幼兒園入學人數自105學年43,250人，至110學年為49,071人，運用托兒工具趨勢明顯，然而以托嬰中心收托率及幼生數要解釋是否能完全解釋影響育嬰留職停薪申請尚有研究限制，主要為尚無本市0至未滿3歲居家（嫗姆）收托人數以及本市幼兒園未滿3歲幼幼班人數等總體收托人數資料可供比對競合關係。

目 錄

壹、緒論.....	1
一、前言.....	1
二、研究動機.....	1
三、名詞解釋.....	1
貳、女性勞動參與率現況.....	4
一、本市勞動力數據概況.....	4
二、女性勞動參與率概況及縣市比較.....	6
參、育嬰留職停薪津貼申請概況.....	8
一、本市歷年育嬰留職停薪現況.....	8
二、六都申請育嬰留職停薪申請現況.....	11
肆、受理案件分析.....	12
一、受理諮詢案件分析.....	12
二、申訴案件分析.....	13
三、歧視案件類別分析.....	14
四、家庭及生育配套案件分析.....	15
五、案件辦理情形.....	16
六、撤回原因分析.....	17
七、依申訴人性別統計.....	18
伍、評議委員會召開情形.....	19
一、案件審理及裁處.....	19
陸、結論.....	20
參考文獻.....	23

表目錄

表 1 臺南市勞動力數據.....	4
表 2 各縣市勞動參與率比較.....	5
表 3 本市歷年申請育嬰留職停薪津貼.....	8
表 4 110 年六都申請育嬰留職停薪津貼申請.....	11
表 5 本市歷年諮詢案件統計.....	12
表 6 受理案件分析.....	13
表 7 就業歧視案件類別分析.....	14
表 8 懷孕育兒相關案件分析.....	15
表 9 歷年辦理情形.....	16
表 10 歷年撤回辦理情形.....	17
表 11 歷年案件性別分析.....	18
表 12 歷年委員會召開情形.....	19
表 13 歷年裁處案件統計.....	19

圖目錄

圖 1 臺南市非勞動力趨勢圖	5
圖 2 六都女性參與率趨勢圖.....	7
圖 3 本市托嬰中心收托率.....	10
圖 4 本市幼兒園入園人數.....	10

110 年臺南市就業平等業務工作分析報告

壹、緒論

一、前言

近年就業平等議題興起，行政院更成立性別平等處推動相關議題，而在少子女化與高齡化的情況，任何一個勞動力人口皆彌足珍貴，尤其女性在社會開放及教育普及之下逐漸崛起成為不可忽視的戰力。本分析利用行政院主計總處、勞動部勞工保險局等中央機關發布之數據，以及本市勞工局所蒐集之業務相關資料，就「女性的就業情況」、「勞工育兒概況」、「案件的統計及分析」等三個面向進行探討，目地在了解目前就業趨勢及職場所遭遇的障礙，以作為未來人力資源規劃，以及消除就業障礙之對策因應。

二、研究動機

本調查主要研究目的如下：

- (一) 瞭解本市女性勞動參與率趨勢。
- (二) 瞭解本市與六都勞動參與率比較。
- (三) 瞭解勞工育兒概況。
- (四) 瞭解案件類型及辦理情形。

三、名詞解釋

- (一) 就業歧視：所謂法定就業歧視，依就業服務法第五條第一項規定：
「不得以種族、階級、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出生地、性別、性傾向、年齡、婚姻、容貌、五官、身心障礙、星座、血型或以往工會會員」等 18 項為準。
- (二) 性騷擾：所謂性騷擾指受僱者於執行職務時，任何人以性要求、具有性意味或性別歧視之言詞或行為，對其造成敵意性、脅迫性或冒犯性之工作環境，致侵犯或干擾其人格尊嚴、人身自由或影響其工作表現；或、雇主對受僱者或求職者為明示或暗示之性要求、具有性意味或性

別歧視之言詞或行為，作為勞務契約成立、存續、變更或分發、配置、報酬、考績、陞遷、降調、獎懲等之交換條件。

- (三) 性別權益措施：指性別工作平等法所訂產假、安胎假、產檢假、陪產假、生理假、育嬰留職停薪…等相關性別權益措施。
- (四) 育嬰留職停薪：受僱者任職滿六個月後，於每一子女滿三歲前，得申請育嬰留職停薪，期間至該子女滿三歲止，但不得逾二年。同時撫育子女二人以上者，其育嬰留職停薪期間應合併計算，最長以最幼子女受撫育二年為限。
- (五) 育嬰留職停薪津貼：就業保險法規定，被保險人如符合請領資格，可申請育嬰留職停薪津貼，津貼給付標準為育嬰留職停薪之當月起前 6 個月平均月投保薪資 80%計算。
- (六) 勞動參與率：勞動參與率=(勞動人口/十五歲以上民間人口)*100。
- (七) 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依就業服務法第七條規定，主管機關得遴聘勞工、雇主、政府機關之代表及學者專家，研議、諮詢有關就業服務及促進就業等事項；其中勞工、雇主及學者專家代表，不得少於二分之一。前項代表單一性別，不得少於三分之一。
- (八) 性別工作平等會：依性別工作平等法第五條規定，各級主管機關應設性別工作平等會，第二項規定性別平等會應置委員五人至十一人，任期兩年，由具備勞工事務、性別問題之相關學識經驗或法律專業人士擔任之，其中經勞工團體、女性團體推薦之委員各二人，女性委員人數應占全體委員人數二分之一以上。第四項規定地方主管機關如設有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亦得由該委員會處理相關事宜。該會之組成應符合第二項之規定。
- (九) 收托比率：實際收托人數/0-2 歲嬰兒數*100。

(十) 準公共化托育政策：透過與優質居家托育人員及托嬰中心簽約合作，由政府依家庭經濟條件協助支付的托育費用(托育費用金額依社會局公告為主)。

貳、女性勞動參與率現況

一、本市勞動力數據概況

◎110年本市各項勞動人口數據持續惡化，應及早因應缺工浪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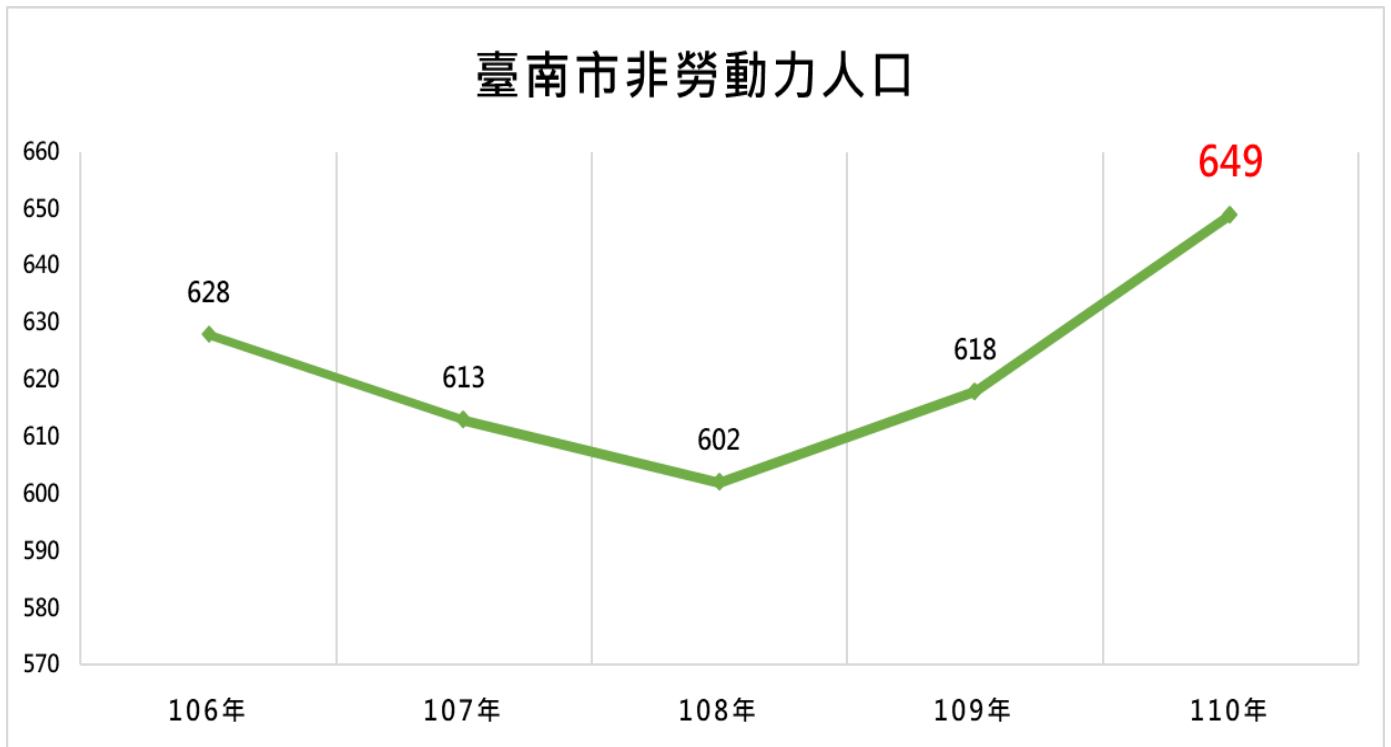
如表1所示，本市現有勞動力人口為97萬9,000人較109年減少3萬4,000人，其中男性勞動力為54萬3,000人較109年減少2萬2,000人，女性勞動力為43萬6,000人較109年減少1萬2,000人；而實際投入就業人口為94萬1,000人較109年減少3萬3,000人，男性就業人口為52萬2,000人較109年減少2萬2,000人，女性就業人口為41萬9,000人較109年減少1萬1,000人，值得密切關注本市非勞動力人口攀升幅度驚人，110年為64萬9,000人較109年增加3萬1,000人(如圖1)，若對應可能原因，參照分析本市110年65歲以上人口以及本市申請勞工保險退休金人數大幅增加，推測主要可能原因為人口結構高齡化。

表1 臺南市勞動力數據

單位：千人

年	就業者	男性就業者	女性就業者	非勞動力	男性非勞動力	女性非勞動力
109	974	544	430	618	235	383
110	941	522	419	649	256	393
年	勞動力	男性勞動力	女性勞動力	15歲以上民間人口	男性15歲以上民間人口	女性15歲以上民間人口
109	1,013	565	448	1,631	801	831
110	979	543	436	1,628	799	829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就業失業統計資料查詢系統)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
(單位：千人)

圖 1 臺南市非勞動力趨勢圖

二、女性勞動參與率概況及縣市比較

◎110年本市女性勞動參與率為52.6%，持續呈減少趨勢。

表2所示勞動參與率部分，110年男性為68.0%，女性52.6%；就女性勞動參與率比較，雖仍比全國平均為51.5%高，仍較109年減少1.3%，此外依據統計趨勢觀察，本市女性勞動參與率近自108年達到高點55.2%後即呈現下滑，若以直轄市六都比較人口消長，110年度新北市及臺南市女性參與率下降，台北市、桃園市、台中市、高雄市則呈現上升或持平（如圖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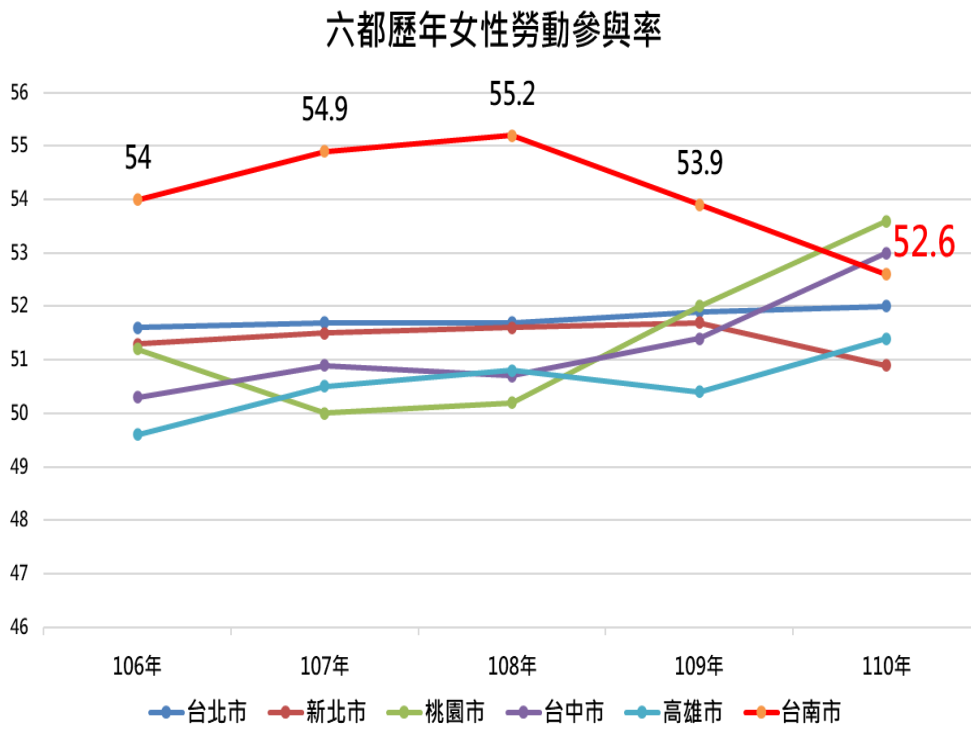
表2 各縣市勞動參與率比較

單位：%

時間 \ 地區別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全國	67.1	50.9	67.2	51.1	67.3	51.4	67.2	51.4	66.9	51.5
宜蘭縣	70.4	50.1	71.4	51.3	70.7	52.2	70.3	53.1	68.2	50.7
新竹縣	67.3	51.5	69.0	50.8	67.9	54.0	69.2	54.0	66.5	52.9
基隆市	65.4	47.8	65.1	48.2	66.7	48.5	65.4	48.8	64.3	47.0
新竹市	68.2	53.1	67.2	51.3	67.3	50.9	66.8	50.9	66.3	51.7
苗栗縣	67.9	49.4	66.9	50.5	65.3	51.4	65.9	50.3	65.5	50.9
彰化縣	69.2	49.6	67.9	49.7	67.8	50.0	68.4	49.5	68.4	50.1
南投縣	71.0	52.4	71.4	51.9	71.1	53.3	69.1	51.5	67.6	48.9
雲林縣	68.7	50.2	70.3	49.8	69.6	49.7	67.9	49.6	68.1	49.4
嘉義縣	69.4	51.7	69.4	51.1	69.9	50.6	69.2	48.2	67.6	49.9
澎湖縣	61.6	42.6	60.1	42.8	61.7	42.8	61.6	42.1	61.3	43.1
嘉義市	65.1	53.5	66.0	52.5	67.8	51.9	68.4	53.1	62.4	49.8
屏東縣	68.8	49.8	70.7	51.2	71.6	52.2	70.5	52.0	68.5	50.6
臺東縣	67.3	50.0	66.9	51.6	67.3	51.6	65.0	51.3	66.1	50.5
花蓮縣	64.3	47.9	63.9	48.0	63.9	50.2	63.2	49.5	61.6	49.1
台北市	63.9	51.6	64.8	51.7	65.6	51.7	65.9	51.9	64.1	52.0
新北市	67.3	51.3	67.4	51.5	67.5	51.6	67.3	51.7	67.1	50.9
桃園縣	66.3	51.2	65.5	50.0	64.7	50.2	66.4	52.0	68.9	53.6
台中市	66.4	50.3	66.2	50.9	66.2	50.7	66.8	51.4	67.8	53.0
高雄市	66.7	49.6	66.3	50.5	66.2	50.8	65.3	50.4	66.3	51.4
台南市	69.2	54.0	70.2	54.9	71.3	55.2	70.6	53.9	68.0	52.6

備註：勞動參與率=(勞動人口/十五歲以上民間人口)*100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就業失業統計資料查詢系統)



↓ 臺南大幅減少

↑ 桃園快速攀高

■ 臺北持平

資料來源：
中華民國統計網110年

圖 2 六都女性參與率趨勢圖

參、育嬰留職停薪津貼申請概況

一、本市歷年育嬰留職停薪現況

◎鼓勵育嬰留職停薪手段有限，難以大幅增加申請率。

◎準公共化托育政策及少子化影響育嬰留職停薪申請。

如表 3 所示，本市 110 年申請總件數為 28,130 件較 109 年申請總件數 28,806 減少 676 件。依性別分析，以女性申請居多，110 年 23,135 件較 109 年 23,765 件減少 630 件，占 82.2%，而男性 4,995 件較 109 年 5,041 件減少 46 件，占 17.8%，而勞動部於 110 年 7 月提高育嬰留職停薪津貼補助，由投保薪資 60%提高到 80%，又於 110 年 12 月修法父母雙方皆可同時申請育嬰留職規定，以初核件數觀察，本市 110 年初核件數為 5,472 件，較 109 年增加 286 件，其中男性增加 114 件，女性增加 172 件，雖初核件數有微幅上升，以投入成本及增長效果顯不符比例且效果有限。綜觀而言以總申請件數觀察，本市申請件數仍然呈現衰退，顯然刺激手段有限，尚難大幅增加申請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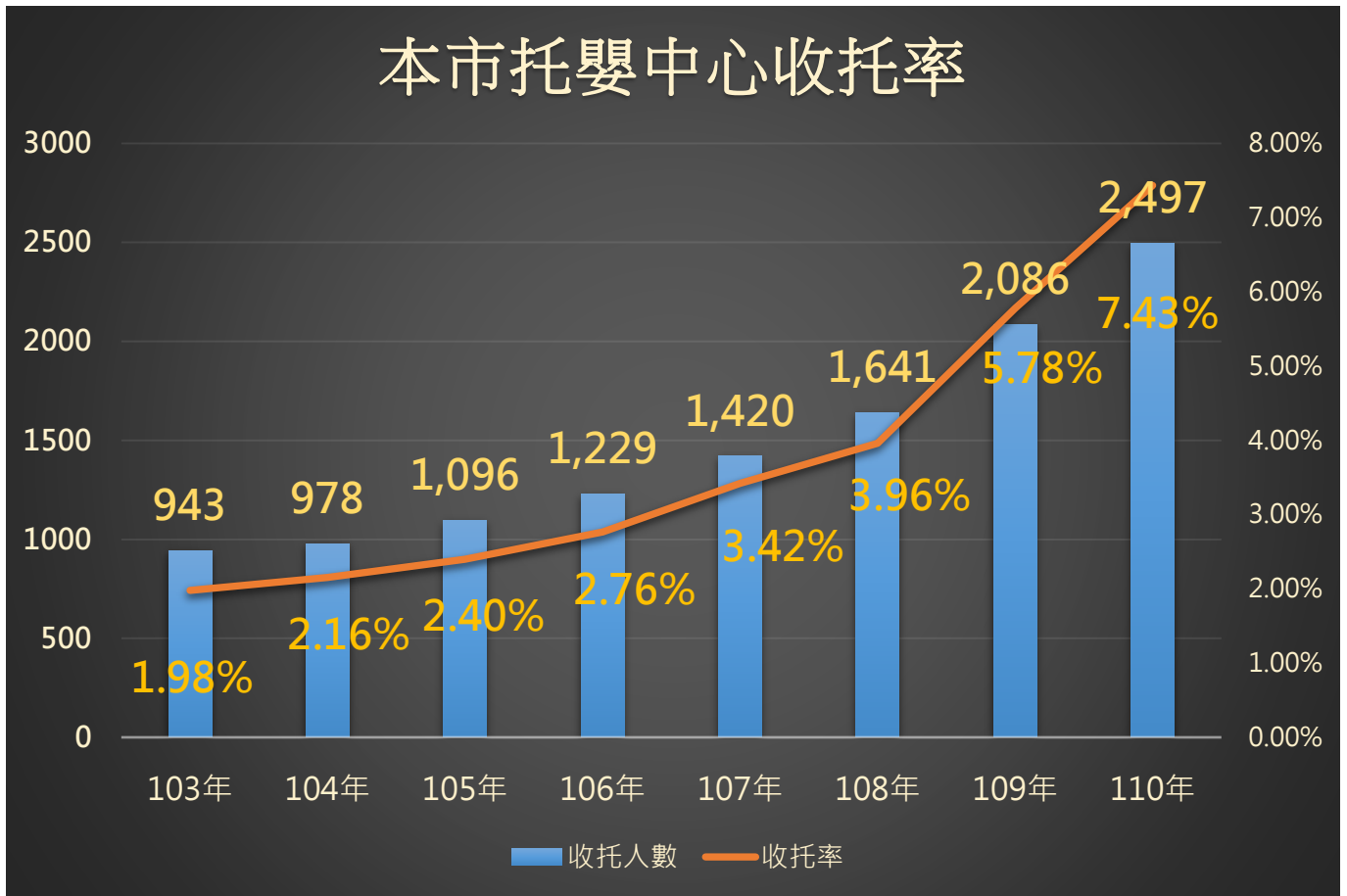
表 3 本市歷年申請育嬰留職停薪津貼

案件 \ 年度	單位：件；元								
	合計		男		女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初核		初核	初核	金額		初核	金額	
106	31,514	5,843	564,896,730	5,535	1,008	106,424,468	25,979	4,835	458,472,262
107	30,708	5,624	552,004,598	5,255	971	98,983,020	25,453	4,653	453,021,578
108	29,491	5,456	542,245,615	5,435	1,022	104,633,204	24,056	4,434	437,612,411
109	28,806	5,186	540,193,834	5,041	892	98,005,324	23,765	4,294	442,188,510
110	28,130	5,472	538,416,657	4,995	1,006	99,830,472	23,135	4,466	438,586,185

備註：初核指初次申請育嬰留職津貼並經審核通過

資料來源：勞工保險局就業保險育嬰留職停薪津貼給付件數統計

深究育嬰留職停薪件數減少原因，仍以 109 年觀測少子化及準公共化托育政策數據持續探討，109 年觀測到本市育嬰留停薪人數自 106 年高峰拐點趨勢向下，期間政府持續推動各項獎勵措施希望提高育嬰留職停薪人數，可是以 110 年六都數據顯示，新北市及台南市申請件數持續減少，以本市的減少成因，主要原因為 2 個，首先為少子化，台南市生育率持續惡化，110 年 0-2 歲嬰兒數為 33,588 人，較 109 年減少 2,505 人，若以 5 年內統計(自 105 年) 0-2 歲嬰兒大幅減少 26.5%，其次，0 至未滿 3 歲幼兒收托率增加，以托嬰中心幼兒收托人數，自 106 年 1,229 人(收托率 2.76%)，至 110 年上升至 2,497 人(7.43%)(如圖 3)，幼兒園入學人數自 105 學年 43,250 人，至 110 學年為 49,071 人(如圖 4)，運用托兒工具趨勢明顯，然而以托嬰中心收托率及幼生數要解釋是否能完全解釋影響育嬰留職停薪申請尚有研究限制，主要為尚無本市 0 至未滿 3 歲居家(嫗姆)收托人數以及本市幼兒園未滿 3 歲幼幼班人數等總體收托人數資料可供比對競合關係。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統計處

圖 3 本市托嬰中心收托率



資料來源:教育部統計處

圖 4 本市幼兒園入園人數

二、六都申請育嬰留職停薪申請現況

◎六都申請育嬰留職停薪件數消長互見。

如表 4 所示，110 年以六都申請育嬰留職停薪件數比較，仍以臺北市總申請件數為 104,646 件為六都最高較 109 年增加 954 件，新北市總申請件數為 55,315 件較 109 年減少 604 件，桃園市總申請件數為 45,163 件較 109 年增加 1,369 件，臺中市總申請件數為 59,634 件較 109 年增加 1,091 件，本市總申請件數為 28,130 件較 109 年減少 676 件，高雄市總申請件數為 37,298 件較 109 年增加 1,493 件，總體六都 110 年只有新北市及臺南市申請總件數減少。

表 4 110 年六都申請育嬰留職停薪津貼申請

單位：件；元

案件數\ 縣市別		合計		男		女				
		件數		件數		件數				
		初核	金額	初核	金額	初核	金額			
新北市	109	55,919	10,188	1,111,607,310	12,747	2,238	259,913,774	43,172	7,950	851,693,536
	110	55,315	10,750	1,121,404,463	12,863	2,578	269,927,187	42,452	8,172	851,477,276
臺北市	109	103,692	19,489	2,320,459,070	15,941	3,056	369,661,551	87,751	16,433	1,950,797,519
	110	104,646	20,754	2,354,709,457	17,312	3,610	408,358,102	87,334	17,144	1,946,351,355
桃園市	109	43,794	8,005	892,142,085	8,080	1,501	171,925,189	35,714	6,504	720,216,896
	110	45,163	8,699	928,941,201	9,420	1,928	202,196,746	35,743	6,771	726,744,455
臺中市	109	58,543	10,731	1,085,830,333	12,504	2,232	231,219,467	46,039	8,499	854,610,866
	110	59,634	11,601	1,128,694,210	12,652	2,470	240,562,637	46,982	9,131	888,131,573
臺南市	109	28,806	5,186	540,193,834	5,041	892	98,005,324	23,765	4,294	442,188,510
	110	28,130	5,472	538,416,657	4,995	1,006	99,830,472	23,135	4,466	438,586,185
高雄市	109	35,805	6,631	680,717,312	6,200	1,167	122,726,496	29,605	5,464	557,990,816
	110	37,298	7,156	719,085,518	6,570	1,312	132,578,992	30,728	5,844	586,506,526

備註：初核指初次申請育嬰留職津貼並經審核通過

資料來源：勞工保險局就業保險育嬰留職停薪津貼給付件數統計

肆、受理案件分析

一、受理諮詢案件分析

◎民眾前三大諮詢問題為育嬰留職停薪、產假、勞基法相關權益等規定。

如表 5 所示，110 年諮詢案件總計 6,691 件，較 109 年微幅減少 262 件，其中諮詢案件仍多集中於育嬰留職停薪 2,543 件占 38.00%、產假 1,343 件占 20.07%、勞基法相關權益 904 件占 13.51%，另 110 年 12 月性別工作平等法第 15 條修正陪產檢及陪產假規定，詢問量亦同步增加為 450 件占 6.72%。

表 5 本市歷年諮詢案件統計

單位：件

類別 年度	就業 歧視	性別 歧視	性騷 擾	生理 假	安胎假	產檢 假	產假	陪產 檢及 陪產 假	育嬰 留職	哺乳 時間	家庭 照顧 假	勞基法 相關權 益	總計
106	12	128	37	177	1,020	200	1,357	254	1,402	9	39	390	5,025
107	9	97	55	144	802	214	1,401	192	1,501	11	21	317	4,764
108	10	107	43	152	755	173	1,832	189	2,250	7	11	451	5,980
109	25	102	67	143	915	245	1,750	180	2,650	8	14	854	6,953
110	17	112	60	131	777	300	1,343	450	2,543	3	51	904	6,691

資料來源：臺南市政府勞工局業務統計資料(含書面、電話…)

說明：1. 產檢假及陪產假自 103 年底實施

2. 108 年勞基法相關權益(產假薪資、病假、勞動條件權益…)合併統計。

3. 陪產假修法改為「陪產假及陪產檢假」

二、申訴案件分析

◎110 年職場就業歧視案件微幅下降，但性騷擾案申訴案件大宗，其中歧視多以使用網路工具刊登招募廣告使用不慎違法。

如表 6 所示，110 年受理相關案件總計 72 件次較 109 年減少 12 件次，其中就業歧視部分計 25 件次占 37.72%較 109 年減少 9 件次，職場性騷擾 36 件次占 50.00%較 109 年增加 2 件次，違反性別權益措施(生理假…等)11 件次占 15.28%較 109 年減少 5 件次，110 年就業歧視案件有微幅下降，但職場性騷擾案件申訴仍持續維持案件大宗，其中 110 年歧視案件仍然將近 30%為雇主招募時發生，主要為年齡、性別等，多因網路工具(FACEBOOK)興起且觸及廣泛，成為刊登首選，造成刊登時未注意法律規定觸法。

表 6 受理案件分析

單位:件次;%

年度	就業歧視		職場性騷擾		促進權益措施		總計
	件次	占比	件次	占比	件次	占比	
106	45	58.44	18	23.38	14	18.18	77
107	33	51.56	23	35.94	8	12.50	64
108	29	38.67	36	48.00	10	13.33	75
109	34	40.48	34	40.48	16	19.04	84
110	25	37.72	36	50.00	11	15.28	72

資料來源：臺南市政府勞工局業務統計資料

說明：實際受理案件若有同一案件申訴多事由，各計為一件次，109 年有 3 案件複合申訴

三、歧視案件類別分析

◎分析就業歧視類別，以性別歧視占首位，其次為年齡歧視。

◎分析年齡歧視案件，以中高齡及高齡者年齡歧視為主。

如表 7 所示，統計 110 年就業歧視案件，其中以性別歧視 14 件次占 56.00%多數較 109 減少 4 件次，其次分別為年齡歧視 7 件次占 28.00%較 109 年減少 2 件次、身障歧視 2 件次占 8.00%與 109 年持平、種族 1 件次占 4.00%較 109 年減少 1 件次、容貌歧視 1 件較 109 年增加 1 件，若以年度趨勢來看，就業歧視案件多以性別及年齡為主。

109 年 12 月 4 日中高齡及高齡者就業促進法正式施行，正式界定 45 歲以上為中高齡及高齡者，若以年齡歧視案件再行細分，其中 45 歲以上年齡歧視為 4 件，3 件為未滿 45 歲歧視，顯示中高齡的就業困境仍是年齡歧視的主要原因。

表 7 就業歧視案件類別分析

單位：件次

年度 類別	106	107	108	109	110
種族	-	-	-	2	1
階級	-	1	-	-	-
語言	-	-	-	-	-
思想	1	-	-	1	-
宗教	-	-	-	1	-
黨派	-	-	-	-	-
籍貫	-	-	-	1	-
出生地	-	-	-	-	-
性別	35	25	21	18	14
性傾向	-	-	1	-	-
年齡	6	6	4	9	7
婚姻	-	-	-	-	-
容貌	1	-	2	-	1
五官	-	-	-	-	-
身心障礙	2	1	1	2	2
星座	-	-	-	-	-
血型	-	-	-	-	-
工會會員	-	-	-	-	-
總計	45	33	29	34	25

資料來源：臺南市政府勞工局業務統計資料

四、家庭及生育配套案件分析

◎110 年度懷孕爭議案件為多數。

如表 8 所示，將申訴案件細分，110 年懷孕育兒相關案件分析，以懷孕歧視 12 件次占 80.00%較 109 年增加 1 件次，育嬰留職停薪 3 件次 20.00%較 109 年減少 2 件次，其他相關權益 0 件次較 109 年減少 4 件次。

表 8 懷孕育兒相關案件分析

單位:件次;%

年度	懷孕		育嬰留職停薪		促進權益措施		總計
	件次	占比	件次	占比	件次	占比	
106	23	69.70	9	27.27	1	3.03	33
107	14	87.50	1	6.25	1	6.25	16
108	12	60.00	4	20.00	4	20.00	20
109	11	55.00	5	25.00	4	20.00	20
110	12	80.00	3	20.00	0	0	15

備註：案件來源以申訴案件中就業歧視(懷孕、育兒)及權益措施(產假(流產)、陪產假、陪產檢及陪產假、安胎)綜合統計分析

資料來源：臺南市政府勞工局業務統計資料

五、案件辦理情形

◎110 年案件與 109 年辦理情形變動不大。

如表 9 所示，110 年辦理案件中，以送委員會評議案件 27 件占 37.50% 為最多較 109 年減少 6 件，撤回 11 件占 15.2%與 109 年減少 5 件，其他為 34 件占 47.22%較 109 年增加 3 件。

表 9 歷年辦理情形

單位:件;%

年度	移送評議		撤回		其他		總計
	件數	占比	件數	占比	件數	占比	
106	38	49.35	21	27.27	18	23.38	77
107	20	31.25	9	14.06	35	54.69	64
108	33	44.00	18	24.00	24	32.00	75
109	33	40.74	17	20.98	31	38.27	81
110	27	37.50	11	23.61	34	38.88	72

備註：其他包含不受理、轉移管轄、職權辦理(查無實證...等)等 3 項目
資料來源：臺南市政府勞工局業務統計資料

六、撤回原因分析

◎勞工撤回原因多以勞資爭議調解為主要方式。

如表 10 所示，110 年撤回申訴案件計 11 件，其中勞資爭議調解占多數，總計 8 件、占 72.72%較 109 年減少 6 件，以調解方式進行主要希望快速解決，並有相關保障；自行調解總計 2 件、占 18.18%較 109 年增加 2 件，該類案件乃與勞方尚有信任基礎及溝通管道，因此採自行調解方式協調；其次為其他 1 件、占 9.10%與 109 年持平，該類案件多為另有工作或究責的意願不深，故申訴後即撤回申訴。

表 10 歷年撤回辦理情形

單位:件;%

年度	勞資爭議調解		自行調解		非申訴雇主 (性騷擾案)		公所調解		其他		總計
	件數	占比	件數	占比	件數	占比	件數	占比	件數	占比	
106	15	71.43	4	19.05	-	-	1	4.76	1	4.76	21
107	7	77.78	2	22.22	-	-	-	-	-	-	9
108	11	61.11	3	16.67	4	22.22	-	-	-	-	18
109	14	82.35	-	-	-	-	-	-	3	17.65	17
110	8	72.72	2	18.18	-	-	-	-	1	9.10	11

備註：其他包含打消申訴意願、另有工作等 2 個項目

資料來源：臺南市政府勞工局業務統計資

七、依申訴人性別統計

◎以申訴人性別統計，女性居申訴案多數占 81.94%。

如表 11 所示，110 年申訴案件總計 72 件其中女性 59 件占 81.94%較 109 年減少 1 件，男性 10 件占 13.88%較 109 年增加 4 件，未標明性別 3 件占 4.16%較 109 年減少 12 件，因性別工作平等法較多女(母)性保護措施，故在申訴性別比例上女性多於男性，然而 110 年度男性案件增加，其中多以年齡歧視案件，但值得注意其中有 3 件為男性受性騷擾案件，以往男性對於受性騷擾案件比女性更為忌諱，不願輕易提出申訴，顯示性別平等成果有所展現。

表 11 歷年案件性別分析

單位：件；%

年度	男		女		未標明性別		社團(法人)		總計
	件數	占比	件數	占比	件數	占比	件數	占比	
106	15	19.48	55	71.43	7	9.09	-	-	77
107	6	9.38	40	62.5	18	28.12	-	-	64
108	8	10.67	51	68.00	16	21.33	-	-	75
109	6	7.40	60	74.08	15	18.52	-	-	81
110	10	13.89	59	81.94	3	4.17	-	-	72

資料來源：臺南市政府勞工局業務統計資料

伍、評議委員會召開情形

一、案件審理及裁處

◎110年總計召開會前評議小組5場，正式評議委員會7場。

◎110年裁處案件中以職場性騷擾案件占多數。

如表 12 所示，110 年會前評議小組共召開 5 場次，而正式評議委員會總計 7 場次；而如表 13 所示，110 年度經委員會評議案件總計 27 件次，成立 18 件次，不成立 9 件次，成立案件中歧視案件為 6 件次占 33.33%，性騷擾 7 件次占 38.89%，違反權益措施 5 件次占 27.78%。

表 12 歷年委員會召開情形

單位：場

年度	會前小組	評議委員會
106	7	8
107	6	6
108	5	5
109	9	6
110	5	7

資料來源：臺南市政府勞工局業務統計資料

表 13 歷年裁處案件統計

單位：件次;%

年度	歧視案件		性騷擾		違反權益措施		總計
	件數(次)	占比	件數(次)	占比	件數(次)	占比	
106	13	61.9	4	19.05	4	19.05	21
107	12	80	1	6.67	2	13.33	15
108	9	75	2	16.67	1	8.33	12
109	6	46.15	3	23.08	4	30.77	13
110	6	33.33	7	38.89	5	27.78	18

資料來源：1.臺南市政府勞工局業務統計資料

2.數據為當年度裁處案件(含跨年度案件於當年度裁處)

3.實際受理案件若有同一案件申訴多事由，各計為一件次，109年有3案件複合申訴

陸、結論

- 一、勞動參與率部分，110 年男性為 68.0%，女性 52.6%；就女性勞動參與率比較，雖仍比全國平均為 51.5%高，然而依據統計趨勢觀察，本市女性勞動參與率近自 108 年達到高點 55.2%後即呈現下滑，值得密切關注本市非勞動力人口攀升幅度驚人，110 年為 64 萬 9,000 人較 109 年增加 3 萬 1,000 人，參照分析本市 110 年 65 歲以上人口以及本市申請勞工保險退休金人數大幅增加，推測主要可能原因為人口結構高齡化，對於後續影響可再觀察。
- 二、本市 110 年申請總件數為 28,130 件較 109 年申請總件數 28,806 減少 676 件。依性別分析，以女性申請居多，110 年 23,135 件較 109 年 23,765 件減少 630 件，占 82.2%，而男性 4,995 件較 109 年 5,041 件減少 46 件，占 17.8%，而勞動部於 110 年 7 月提高育嬰留職停薪津貼補助，由投保薪資 60%提高到 80%，又於 110 年 12 月修法父母雙方皆可同時申請育嬰留職規定，以初核件數觀察，本市 110 年初核件數為 5,472 件，較 109 年增加 286 件，其中男性增加 114 件，女性增加 172 件，雖初核件數有微幅上升，惟增長效果效果有限。綜觀而言以總申請件數觀察，本市申請件數仍然呈現衰退，推估目前各項鼓勵育兒措施以提高生育率方式效果有限，有待再持續重新研議策略。
- 三、110 年受理相關案件總計 72 件次較 109 年減少 12 件次，其中就業歧視部分計 25 件次占 37.72%較 109 年減少 9 件次，職場性騷擾 36 件次占 50.00%較 109 年增加 2 件次，違反性別權益措施(生理假…等)11 件次占 15.28%較 109 年減少 5 件次，110 年就業歧視案件有微幅下降，但職場性騷擾案件申訴仍持續維持案件大宗，其中 110 來歧視案之案件部分為雇主招募時發生，主要為年齡、性別等，多因網路工具(FACEBOOK)興起且觸及廣泛，成為刊登首選，造成刊登時未注意法律規定觸法，勞工局為因應相關案件對策為派員不定期巡查。

四、統計 110 年就業歧視案件，其中以性別歧視 14 件次占 56.00%多數較 109 減少 4 件次，其次分別為年齡歧視 7 件次占 28.00%較 109 年減少 2 件次、身障歧視 2 件次占 8.00%與 109 年持平、種族 1 件次占 4.00%較 109 年減少 1 件次、容貌歧視 1 件較 109 年增加 1 件，若以年度趨勢來看，就業歧視案件多以性別及年齡為主。而 109 年 12 月 4 日中高齡及高齡者就業促進法正式施行，正式界定 45 歲以上為中高齡及高齡者，若以年齡歧視案件再行細分，其中 45 歲以上年齡歧視為 4 件，3 件為未滿 45 歲歧視，顯示中高齡的就業困境仍是年齡歧視的主要原因，如前項討論，因超高齡化社會的來到，未來有關年齡歧視爭議勢必增加，應提醒各事業單位小心且溫和友善的因應。

五、延續 109 年探討育嬰留職停薪人數持續減少緣由。109 年觀測到本市育嬰留職停薪人數自 106 年高峰拐點趨勢向下，期間政府持續推出各項獎勵措施希望提高育嬰留職停薪人數，可是以 110 年六都數據顯示，新北市及台南市申請件數持續減少，分析本市的減少成因，有兩個可能參考，首先為少子化，台南市生育率持續惡化，110 年 0-2 歲嬰兒數為 33,588 人，較 109 年減少 2,505 人，若以 5 年內統計(自 105 年) 0-2 歲嬰兒大幅減少 26.5%，其次 0 至未滿 3 歲幼兒收托率增加，以托嬰中心幼兒收托人數，自 106 年 1,229 人(收托率 2.76%)，至 110 年上升至 2,497 人(7.43%)，幼兒園入學人數自 105 學年 43,250 人，至 110 學年為 49,071 人，運用托兒工具趨勢明顯，然而以托嬰中心收托率及幼生數要解完全解釋是否影響育嬰留職停薪申請尚有研究限制，主要為尚無本市 0 至未滿 3 歲居家(嫗姆)收托人數以及本市幼兒園未滿 3 歲幼幼班人數等總體收托人數資料可供比對競合關係。

綜上所述，顯然托兒準公共化達一定效果，另外雖有各項育嬰留職停薪等配合措施，大幅減輕民眾育兒壓力，但對於本市總生育率卻仍然效果有限，目前針對生育意願研究，各種方式學說觀點不一(房價、房租、低

薪…等)，仍無法對低生育率作出具體論斷，唯一較受主流研究認同是東亞區婚姻與生育的相關影響(如探討台灣青年生育意願的轉變(顏裕祥, 2021))，指出婚姻狀態歷程確實有改變生育意願可能，或許我們只看到願意婚育人士的需求，而忽視更多不願婚育民眾關鍵癥結問題，在審計部 110 年政府總預算的決算報告中也點出相同觀點，報告指出主要對於未婚者、已婚但未生子的民眾，沒有整合低薪、高房價、高工時等相關對策納入計畫整體考量，應投入資源對於根本原因研究，並提出相應勞動、居住等對策，才有可能提高生育意願。

參考文獻

勞動部，資料取自-性別統計專區-性別勞動統計專輯-婚育與就業的關係

<https://www.mol.gov.tw/1607/2458/2464/2474/>

衛生福利部，育兒津貼及托育準公共化專區

<https://www.sfaa.gov.tw/SFAA/Pages/List.aspx?nodeid=1057>

內政部，內政部-統計處

<https://www.moi.gov.tw/stat/chart.aspx>

行政院主計處。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常用資料查詢-縣市資料查詢

<https://www.stat.gov.tw/mp.asp?mp=4>

行政院主計處。主計總處統計專區-就業、失業統計-查詢系統

<https://www.stat.gov.tw/ct.asp?mp=4&xItem=42628&ctNode=4944>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勞動部-統計資料-性別統計專區-性別統計指標

<https://www.bli.gov.tw/0013465.html>

立法院。立法院法律查詢系統

<https://www.ly.gov.tw/Pages/Search.aspx?nodeid=107&sid=0>

衛生福利部統計處

<https://dep.mohw.gov.tw/DOS/cp-2978-13971-113.html>

教育部統計處

<https://depart.moe.edu.tw/ed4500/Default.aspx>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https://sab.tainan.gov.tw/cl.aspx?n=21443>

行政院性別平等會-幼生數

https://www.gender ey.gov.tw/gecdb/Stat_Statistics_DetailData.aspx?sn=TINaWRp4rBfhQG5ygrwyiA%40%40

勞動部-勞動部育嬰留職停薪期滿復職關懷調查報告

<https://statdb.mol.gov.tw/html/svy09/0922report.pdf>

顏裕祥, 2021, 《台灣青年生育意願的轉變》。國立臺北大學社會學系碩士論文。

<https://ndltd.ncl.edu.tw/cgi-bin/gs32/gswweb.cgi/ccd=esYev./search#XXX>

審計部, 總決算報告

<https://www.audit.gov.tw/p/412-1000-90.php?Lang=zh-tw>

